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举办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院内选拔赛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百千万工程”重大战略部署，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大学生为推动广东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支持助力大学生创新创业，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努力培养科学精神和科学态度，积极学习科学知识和科学方法，并进一步选拔优秀作品参加2026年“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结合工作实际现决定举办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院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活动时间

2025年10月至12月

1. 参赛对象

**在2026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

三、作品类别

本次竞赛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致力于引导广大青年大学生积极助力广东高质量发展，踊跃投身到中国式现代化广东实践中。基于此，本次竞赛共设置五个类别：

（一）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类：分为人工智能组、网络信息组、生命科学与医药组、新材料组、新能源组；

（二）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类：分为农林牧渔组、电子商务组、旅游休闲组；

（三）城市治理和公共服务类：分为政务服务组、金融服务组、消费生活组、医疗服务组、教育培训组、交通物流组；

（四）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类：分为环境治理组、可持续资源开发组、生态环保组、清洁能源应用组；

（五）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类：重点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分为文化创意与工艺设计组、体育竞技组、文化交流组、经济与贸易组。

为推动大学生科技创新与“百千万工程”深度融合，推动青春助力强县富镇兴村，组委会**将举办助力“百千万工程”专项赛**，动员各地市围绕落实“百千万工程”各项任务发布榜题，推动科研成果在县镇村发展一线落地转化。专项赛单独设置奖项，具体参赛方式和参赛要求另行通知。**同一作品不得同时参加主体赛和专项赛。**

四、参赛形式

1. 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每个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3人，每人只可参加1个项目。鼓励学科有效融合，鼓励跨院系、跨专业组队，形成学科优势互补、人员结构合理的团队。校赛阶段报名截止后，不可进行人员顺序调整及人员添加。
2. 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在报名时须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3. 对于已注册运营的项目，在报名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股权结构等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4. 参赛项目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1）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证明。（2）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保证该项目在研究过程中未对所研究动植物的繁衍、生长产生不利影响。（3）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或具有同等资质机构的鉴定证明。（4）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有在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5）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5. 参赛项目可提供项目实践成效、预期成效等其他相关材料（包括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带动就业情况等）。
6. 参赛项目应有较高立意，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政策导向。应为参赛团队真实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存在剽窃、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往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创新创效竞赛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不可报名参赛。
7. **为鼓励学生将科技创新项目转化为创业实践，做好大赛与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的衔接和拓展，本次申报参赛的项目必须具备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实践经历。**

五、赛程安排

1. 动员部署阶段 （2025年10月）

学院进行竞赛的宣传、组织工作。学院将组织宣讲会，具体时间为【10月18日】，地点另行通知。

1. 院级竞赛阶段（2025年10月至2025年11月）

学院对提交到邮箱的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优秀作品参加校级竞赛。

1. 校级竞赛阶段（2025年11月至2025年12月）

学院报送推荐作品至校团委，由校团委组织校内外有关专家进行作品初审和终审，终审决赛具体事宜由校团委另行通知。

六、作品提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报名方式：**参赛队伍以队长所在的学院进行申报，需完成20页以内的PPT作为项目介绍材料（转PDF格式），并填写好《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申报表》（详见附件1）和《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作品汇总表-马克思主义学院》（详见附件2），并将**PPT、申报表、汇总表、相关证明材料打包压缩在同一个文件夹中**，于**2025年11月11日18：00前**发送至指定邮箱：myxg@scau.edu.cn[。](mailto:myxg@scau.edu.cn。)

**命名格式如下：**

1. 文件夹命名格式：“负责人姓名+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2. 申报表命名格式：“负责人姓名+参赛类别＋作品名称＋申报表”；
3. 汇总表命名格式：“负责人姓名+参赛类别＋作品名称＋汇总表”；
4. PPT命名格式：“负责人姓名+参赛类别＋作品名称PPT”。

七、评审标准及奖项设置

1. 评审标准

各队伍提交作品后，学院会组织院内评审，择优推荐作品至校赛；校赛遵循公平、公正、规范的原则，由校团委对学院参赛作品进行资格审查和评审，评审要点详见附件3。

1. 奖项设置

学院根据参赛情况设院级奖项。校级奖项设金奖、银奖、铜奖，颁发荣誉证书，获奖作品将成为我校参加第十五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重点推荐对象。

同学们如有相关问题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进群交流，已完成报名并提交材料的同学请务必加入该群聊方便及时接收相关通知（二维码失效请联系钟同学）。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老师：85286402

钟同学：13928354625

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邮箱：[myxg@scau.edu.cn](mailto:myxg@scau.edu.cn)

附件：

1.[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申报表.doc](附件1.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申报表.doc)

2.[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作品汇总表-马克思主义学院.doc](附件2.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作品汇总表-马克思主义学院.doc)

3.[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评审要点.doc](附件3.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丁颖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评审要点.docx)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年10月16日